

香港的國民教育與“一國兩制”遇到的新挑戰

莊金鋒*

最近一個多月來，香港反對派不僅別有用心將特區政府擬推行的國民教育妖魔化，而且進而將其高度政治化，除組織和操控“七·二九”反國民教育遊行外，還準備發動“九·三”開學日罷課，對特區政府施加巨大壓力，破壞“一國兩制”，把香港搞亂。這一事件已引起國際社會的廣泛關注。

爲了維護香港回歸祖國 15 年來所取得的各項成就和長期繁榮穩定，繼續把“一國兩制”的偉大事業向前推進，本文擬重點闡述香港的國民教育與“一國兩制”的密切關係；國民教育發展的大趨勢；同時揭露香港反對派騎劫國民教育的目的與手段；最後希望以梁振英爲首的新一屆特區政府發揮政治智慧及組織能力，積極穩妥應對反對派的新挑戰，把香港這艘新的航船駛向勝利的彼岸。

一、國民教育是“一國兩制”題中應有之義

《香港基本法》在序言中明確寫着：“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第三十一條的規定，設立香港特別行政區，並按照‘一個國家，兩種制度’的方針，不在香港實行社會主義的制度和政策。”第 136 條進一步具體規定：“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在原有教育制度的基礎上，自行制定有關教育的發展和改進的政策，包括教育體制和管理、教學語言、經費分配、考試制度、學位制度和承認學歷等政策。”這條規定既簡要又全面地闡明了香港回歸後有關教育方面的政策，完全由香港特區政府自行制定的總原則。值得注意的是，《香港基本法》在教育制度規定方面，不像在其他一些方面的相應規定(例如在第 124 條中曾提到“香港特別行政區保持原在香港實行的航運經營和管理體制，包括有關海員的管理制度”。)即不再使用“保持”、

“不變”等字樣，但“這決不是意味着‘一國兩制’的原則在教育制度方面不適用了，而是更有利於貫徹‘一國兩制’的原則。因爲，教育制度必然要隨着客觀環境的變化，隨着科學技術的發展而不斷作出改進。”¹ 所以，《香港基本法》這項規定，實際上是給予香港特區政府一定的權力，可根據回歸後的形勢和具體情況自行制定教育發展與改革的政策。因此，《香港基本法》第 137 條又規定，各類院校可保留其自主性並享有學術自由，可繼續從香港特區以外招聘職員和選用教材。宗教組織所辦的學校可繼續提供宗教教育，包括開設宗教課程。

作爲香港特區首任行政長官董建華在首份《施政報告》中曾指出：“‘一國兩制’是一個完整的政治概念。因此，我們是否認識和處理好‘一國’和‘兩制’之間的關係，也是‘一國兩制’取得成功的基本點。”儘管香港特區政府在處理好中央與香港特區、香港與內地經貿合作等方面取得一些寶貴的經驗，但在回歸初期，在教育方面卻存在一大盲點(誤區)，忽視了國民教育。香港回歸後，國民教育不但沒有及時推行，而且還將中史科從初中必修科中剔除。這同香港人經受的殖民統治長達一個半世紀有一定的關係。因爲英國人處心積慮推行的殖民教育，刻意模糊香港人的國家觀念和文化認同、令很多香港人對自己的祖國產生誤解甚至隔閡。這種客觀情況(負面影響)在短期內難於消除。

2000 年，董建華在《施政報告》中首次提出：“希望學校能充分利用教育改革所創造的空間，切實加強學生的品德與公民教育”，“要讓青年學生認識我國的歷史，接觸我國博大精深的文化傳統”。2004 年，特區政府正式推行新的小學常識科課程，公民教育成爲常識科中“國民身份認同和中華文化”部分。但“由於此科內容含糊，不少老師在教授此科時多以自

* 上海社會科學院法學研究所特邀研究員

己觀點出發，與建立此科的原意背道而馳。”²

國家主席胡錦濤於2007年6月30日出席特區政府歡迎晚宴時曾語重心長地指出：“我想特別強調的是，青少年是香港的未來和希望，也是國家的未來和希望。我們要重視對青少年進行國民教育，加強香港和內地青少年的交流，使香港同胞愛國愛港的光榮傳統薪火相傳。”正如當時輿論指出，胡主席上述講話可說一擊即中本港實踐“一國兩制”方針中存在的一大盲點，為深入開展國民教育指明了正確的方向。

前行政長官曾蔭權在2007年施政報告中提出“推動國民教育是一項全社會工程”，政府會“透過現行中小學課程及新高中課程架構，加強與國民教育有關的學習元素”，又會“資助團體舉辦更多青少年往內地的考察和交流活動。”2009年施政報告則指出，政府將“加強中小學各學習領域中的中國元素……從而達到深化國民教育的目標”，同時，國民教育亦列為“優質教育基金”的優先主題。到2010年的施政報告，則強調“推動國民教育是政府的既定方針。政府會與公民教育委員會、區議會、社區團體、國民教育團體和青少年團體加強合作……讓香港市民，尤其是年青一代，深入認識國情，加強國民身分的認同，體會兩地同根同心、血脈相連。”教育局還會在現有課程的基礎上，“加深學生對基本法的了解”。

可見，香港特區政府及廣大市民對國民教育的重要性有個逐步提高的認識過程，而國民教育的內容也在不斷充實，教育形式日趨多樣化。國民教育不僅關係到教育範疇本身，而且關係到香港和國家的發展。筆者認為，強調國民教育就是強調堅持“一國”原則，而強調國民教育由特區政府自行制定有關政策就是尊重“兩制”的差異。香港社會要理性討論國民教育，必須把這個重要議題納入“一國兩制”大政方針的框架中去研究，必須堅持全面準確理解和貫徹“一國兩制”方針，把堅持“一國”原則和尊重“兩制”差異有機結合起來，既要幫助青少年認識國情和熱愛自己的祖國，正確看待國家的巨大成就和存在的不少負面影響問題，拓展他們的視野、理想和事業；又要充分尊重港人長期以來形成的各種價值觀，尤其是民主、法制、自由和人權等，使之更加符合港情和港人的公平、公正、公開與人道主義的心態。

二、國民教育的基本含義及其發展趨勢

(一) 國民教育的含義及其核心內容

香港社會目前正在深入討論國民教育，但人們對國民教育基本含義的認識不盡一致：有的認為“國民教育是具有普遍意義的國際慣例。按照國際慣例，公民對國家群體的責任和義務，是國民教育的核心內容”；有的認為“國民教育在於培養青少年對國家民族的認同感，課程要以正面的、積極的內容為主”；有的認為“國民教育，全稱為國家民族教育，指的是培養國家民族觀念的教育，主要是培養香港青年人對‘中國人’身份和中華民族的認同感，以及由此產生的歸屬感和自豪感”；有的認為“國民教育是一種國家民族集體認同(mass identification)的過程。……回歸以來的15年，港人一直在尋找自己的身份認同。國家日益強盛以及香港社會意識到香港的發展跟國家的發展緊扣在一起，是香港國民教育最重要的基礎”等等。

儘管上述各家說法不一，但都入木三分，給人們啓迪。吸收諸家論述的精華，筆者認為：國民教育(亦可稱為公民教育)、是指國家或社會根據有關的法律和要求，培養其所屬社會成員，尤其是青少年具有忠誠行使公民權利並履行義務的知識、能力、情感等方面的教育，其核心內容是注重培養國民(公民)對自己國家和民族的認同感、歸屬感和自豪感。在中國，公民教育興起於“五四運動”前後。全國教育會聯合會於1919年提出公民教材案。1922年擬定了《中小學課程標準》，把公民科列入中小學課程。新中國建立後，雖未正式提出公民教育的概念，但在學校德育目標和內容中，體現了公民教育的要求。直到20世紀90年代，公民教育又開始作為一個明確的新領域，引起了人們的關注。³

(二) 國民教育是世界發展的一大趨勢

筆者注意到，近期有些作者在香港主流媒體發表有關文章時，經常有“國民教育是國際慣例”的提法，其本意是好的，即強調國民教育是世界各國通例，以支持特區政府推行國民教育。但這個提法不科學、不準確，“國際慣例”是法律學的專有名詞，指“國際交往過程中逐漸形成的不成文的行為規則。通常有兩種理解：其一，指作為國際法淵源之一的國際習慣；其二，專指不具有當然法律拘束力的行為規則，如國際貿易中的離岸價格、到岸價格等。”⁴而“國民教育”是屬於一國的內部事務，其公民所行使

的權利並履行的義務都有法律依據，並非不成文的習慣。所以，本文不使用“國民教育是國際慣例”這個錯誤的提法。

應該說，推行國民教育乃是世界發展的一大趨勢。“外國學者Ramirez和Boli-Bennett研究了1870年到1970年各國憲法，發現憲法中訂明國家有義務提供國民教育的個案從43個增加為139個，這顯示推行國民教育是國際慣例。”⁵(筆者註：應為國際通例)其中美國推行國民教育的巨大成功值得借鑒：例如，美國《公民與政治課程標準》的目標是“培養認同美國憲法民主制度基本價值觀和基本原理的合格公民，並使他們有見識、負責任地參與到政治生活中。”同時，美國將國民教育寓於國旗、國歌和總統畫像中，美國國旗和總統畫像到處都是，因此，美國人普遍都有一種優越感和愛國的自豪感。又如，新加坡每年開展一次“國家意識週”活動，以凝聚國民的國家意識，其目的是讓學生從小學到大學的各階段時間潛移默化，以便在10到15年時間實現所有學生都能夠認識新加坡，認同新加坡及其發展目標。再如，在韓國的各類學校裏，愛國主義教育都被放在非常重要的位置，學生從小學到大學都被告知韓國有哪些值得驕傲的地方，培養學生對國家的熱愛和認同感，並為國家發展盡心盡力。總之，國民教育在不同時代和不同的國家，其內涵和活動形式可能不相同，但對民族歷史文化和民族國家的認同，卻是一脈相承。

三、香港極需推行“港式”國民教育

香港的國民教育不僅落後於發達的資本主義國家和新興的發展中國家，也落後於比香港晚兩年回歸的近鄰澳門。因此，以梁振英為首的新一屆特區政府上任後，決心在前幾屆政府設立“德育及國民教育科”、編訂《德育及國民教育課程指引》和向各界廣泛徵求意見等工作基礎上，進一步推行國民教育，是十分必要和及時的。這對於培養青少年愛國情懷和民族意識，促進香港從“法理回歸”到“人心回歸”，樹立主人翁思想，把國家和香港建設得更好，具有重要意義。

長期以來，由於澳門在葡萄牙的殖民統治下，澳門學生一直缺乏對中國的認識和情感，但回歸後，澳門在國民教育上從來沒有遇到過阻力，並且恰恰相反，民間團體在配合政府推行國民教育方面扮演了重要的角色。澳門教育暨青年局(教青局)積極推動愛國

愛澳教育，特別是透過資源投入和道德與公民教育課程，有系統地逐步深化學生對祖國的認識，培養學生的愛國愛澳情懷，其教育效果較好，據有關報告顯示，澳人對中國公民身份的認同感高。

這種“澳式”的國民教育有幾個特點：一是民間團體的不遺餘力。例如，街坊聯合總會、中華學生聯合會等每年都獲政府撥款，積極開展各種形式的有關公民教育活動。二是教會學校在德育上自成系統。教青局提供相關的教材，但只有少數官校採用，澳門大部分學校均屬天主教學校，都是選擇宗教修身科目，並不需要跟隨政府的口徑，而當局的教材和指引也沒有強制性，相對寬鬆自由。三是教育活動與形式多樣化。教青局經常舉辦“認識祖國，愛我中華”學習之旅、“國防教育營”、“國情教育培訓課程”、“青年學生軍事夏令營”等活動；在學校的教育形式也不同，有的教基本法，有的教歷史文化遺產，有的教垃圾分類，而考核方式亦不一致。香港可借鑒澳門經驗，推出一套“港式”的國民教育。

四、香港反對派將國民教育妖魔化

(一) 風波的導火線

針對國民教育的缺失，曾蔭權領導下的特區政府2010年提出增設國民教育及德育課程為中小學必修課。今年5月初公佈的計劃是，今年9月先在小學試行國民教育課，明年起在中學試行，試行期間，學校安排每週1至2節課，3年後設為中小學必修課。但卻引起全港爭議，其肇因是有些人指責由“深紅”左派教育界人士編寫的《中國模式國情專題教學手冊》部分內容存在偏頗，包括把中共形容為“進步、無私與團結的執政集團”，褒揚前蘇聯列寧的“民主集中制”，而美國政黨林立，民主、共和兩大“政黨惡鬥、人民當災”等，因而引發部分家長及學生對國民教育科內容的疑慮。

反對派抓住這本《教學手冊》當中有所偏頗的幾段話大加鞭撻，攻其一點不及其餘，將國民教育妖魔化，作為9月立法會選舉造勢和操作的手段。7月6日，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教協)公開批評國民教育服務中心編制的《教學手冊》“六宗罪”：吹噓正面國情，隱瞞制度缺陷；引導學生盲目認同現行制度；政治獻媚，抹黑別國；宣揚內地政治樣板，荼毒學生服膺強權；取材狹隘，疑似內地執筆；窒礙公民教育。教協力促回收“紅色”教材。教協會長馮偉華更批評

紅色手冊是“用公帑資助出一份政治洗腦教材，令人好驚訝！”。他還指手冊內容偏頗，低質素，如同“劣質豆腐渣教材”。其實有關手冊並非為國民教育而編寫的教材，與課程內容並無關係，它只是無數可作參考的教學資料之中的一種，更何況校方可自由選擇課程內容，教育局亦歡迎學校自行製作教材，至於手冊內容偏頗可作修訂或刪掉便可。反對派抓住這樣一本非官方的參考小冊子，聳人聽聞地無限上綱上綫，大做文章，是別有用心的。

(二) 妖魔化的招術

從7月初開始，反對派的喉舌《蘋果日報》等一些媒體，頻頻發表文章及報道，誤導市民，指國民教育是“中央政策”或“政治任務”，是“愚民”、“洗腦”教育，他們利用家長對子女的關心及少數港人“恐共”、“仇共”的心理，到處煽風點火，視國民教育為洪水猛獸。其招術主要有二，必須給予破解：

其一是製造“洗腦”說。反對派千方百計把國民教育說成是“洗腦”行動，並說“洗腦先洗孔聖堂”（位於銅鑼灣大球場側的一所老牌中學），製造緊張事態。對此，前港區全國人大代表吳康民直斥，反對派政客利用“洗腦”的說法，打起反對“國民教育”的旗號，是“醉翁之意不在酒”，其目的是使剛上任的梁振英特區政府難堪，為9月立法會選舉的反對派陣營造勢。他們“用這個名堂，騎劫全港家長、教師及學生，這個詭計太毒了。”吳康民呼籲市民一定要警惕。

有學者指出，據維基百科條目解釋，“洗腦”是通過各種手段改變一個或一群人的信仰或行爲。“洗腦”與宣傳最大的不同之處在於，洗腦具有強制性、長期性和非對稱性（即阻止被遊說者接觸對立的消息）的特點。此詞含貶意。寓意把腦袋裏的記憶清空換入一些新的知識。而“德育及國民教育”根本不具有“洗腦”的性質和特點。理由有三：一是該課程涉及國家的內容並不多，只是擬議的五大範疇中的一個。二是擬議中的教材、教學方法以及考核方法是彈性的，並不帶有強迫性。三是相關諮詢文件並沒有限制學生通過課程之外的其他途徑，了解國民教育的有關知識。所以，洗腦與準備推行的國民教育有根本的區別。⁶再者，教育局局長吳克儉也多次強調，國民教育的教學模式由學校及教師自行決定，不存在所謂“洗腦”的問題。多名社會知名人士亦指出，一本有偏頗的教學參考手冊不足以對學生進行“洗腦”，他們質疑“洗腦”的說法，是將老師及學生看得太愚

蠢，是對新一代的侮辱，因為在多元文化的現代社會，學生都會獨立思考，不易受騙。

其二，是泡制“紅衛兵”說。香港《蘋果日報》說香港學生一旦接受國民教育就會變成紅衛兵。這是天大的笑話！眾所周知，“紅衛兵”是中國文革時期的產物，是在一個封閉社會中進行個人崇拜運動的結果。早前，文革已被中國新的領導人和全國人民所全盤否定。今天中國改革開放的社會中，不可能再出現新的紅衛兵，更何況在資訊發達、多元化的香港社會，通過國民教育科的課程就能把學生變成紅衛兵？這根本是不可能的事。有人尖銳地指出：香港“國民教育並沒有將下一代教育成紅衛兵，相反，反對派發動對國民教育作出鋪天蓋地的大批判，並發動部分學生家長上街遊行的激烈所為，倒有幾分紅衛兵造反有理的作風。”⁷

五、反對派進一步將國民教育政治化

(一) 發動“七·二九”遊行

這次由“民間反對國民教育科大聯盟”主辦的遊行，於7月29日下午舉行，遊行隊伍從維多利亞公園出發，經軒尼詩道至特區政府新總部。這次遊行是香港回歸以來首次因教育政策爭議而舉行的親子大遊行。當天，炎陽高照，示威者高呼“立即撤回德育及國民教育科”等口號，數以千計的家長推着百多部載着幼兒的嬰兒車，展現“爸爸媽媽站出來，齊來喝停國民教育”的訴求。據警方統計，遊行高峰約3.2萬人，但主辦方卻聲稱有9.2萬人。

但是，學者和有心人注意到，這次遊行雖然表面上由國民教育家長關注組和學民思潮等民間團體組成的所謂“大聯盟”牽頭主辦，實際上反對派的政團組織（包括民主黨、公民黨、民協、工黨、社民連、人民力量等）都在其中。“儘管反對派政黨在遊行上沒有穿着印有自己政黨團體徽號的衣服，沒有高舉政黨橫額，但反對派政黨團體才是這次遊行的真正組織者和操盤手。”“他們擔心做得太過火引起市民反感……於是，由他們操控的家長及學生團體牽頭，發動和組織反國民教育遊行，既企圖打擊政府，叫停國民教育，又希望打擊建制派立法會選情，為自己的立法會選舉造勢。這才是反對派的真正目標。”⁸對此，反對派已不打自招：反對派“四人幫”之一的陳方安生就公開說，凡反對國民教育的市民，都應該投票支持民主派的候選人。民主黨主席何俊仁和涂謹申

報名競逐立法會“超級議席”，也聲稱要市民用選票向支持國民教育的建制派候選人說“不”。在新界西出選的公民黨前黨魁余若薇，其宣傳單張亦以反國民教育為主題。

日前，大公報發表署名文章，進一步揭露“這一次反對派發動的反對國民教育浪潮，是有組織、有預謀的行動。”是“有國際背景”，“美國人手伸得太長了。”⁹ 事實是，反對派早就組織了學生組織——學民思潮(背後推動的正是激進分子黃毓民所領導的人民力量)、教師組織(教協會裏面某些和美國有密切聯繫的人)、家長組織——國民教育家長關注組(前蘋果日報副總編輯、黎智英的大馬仔陳惜姿是該組的負責人)，三箭齊發，矛頭指向特區政府，企圖迫使教育局局長下台。

(二) 煽動學生與教師罷課

反對派發動反對國民教育遊行後，為回應市民對德育及國民教育科的關注，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及教育局局長吳克儉當晚會見傳媒。林鄭月娥表示，為釋除公眾疑慮及聆聽、吸納更多不同意見，教育局將成立一個有廣泛參與的委員會，就該科在3年“開展期”推行提供意見。她重申“洗腦式”教育絕不可能發生，並沒有強制學校於9月推行德育及國民教育科。教育局局長吳克儉在出席電台節目時則表示，經過週日的遊行，明白參加遊行的市民中，不少人並非反對開設國教科，而是擔心如何推行的問題。

但是，教協、家長關注組及學民思潮拒絕“收貨”，表示不會參加即將成立的委員會，會繼續促請政府撤回該科。教協更想發動罷課罷教，將謀求與辦學團體、校長、家長及學生達成共識。但三方對於是否發動罷課，未有共識。教協理事方景樂表示，如果政府在9月3日前拒撤原計劃，教協會積極推動罷課。翌日晚上，教協通過決議，若政府在新學年不撤回國民教育，將會於9月3日開學日罷課。教協總幹事葉健源強調，看到遊行的民情，罷課的機會提高了，教協昨晚召開常務會議，通過罷課的決議。

值得注意的是，教協是全港最大的教師工會，過去並不反對推行國民教育科。長期擔任教協會長的張文光在2008年競選立法會教育界議席時，在政綱中就明確提出“重視學生德育和國民教育”，並強調“加強國民教育，學生應修讀中國歷史，讓學生認識國家。”“然而，自從教協會長馮偉華以身體健康理由退出立法會選舉改由總幹事葉健源參選後，教協的取態似乎有了180度轉變，公然煽動罷課，採取激進

對抗手段，使學童淪為政治工具，損害師生和家長利益。”¹⁰ 葉健源近日接受訪問時，高調支持學校罷課，並表明“罷課未必只有一次”。對於外界質疑教協煽動罷課是為了立法會選舉造勢，他也直認不諱，“選舉是處理大家關心的事，必然成為政治問題。”

學民思潮指責梁振英“霸王硬上弓”，給予政府最後通牒：必須於9月3日新學年開始前，撤回德育及國民教育科。為此，決定推行“五區全民行動”即從8月5日起，每週至少3天在全港五區設街站，派發傳單解釋學民要求撤回國民教育的原因，呼籲市民加入撤回國民教育的行列。

教協煽動罷課引起全城公憤，不少網民於香港討論區直斥教協“玩政治”，“誤人子弟”。17區家長教師會聯合會負責人早前與教育局開會時一致表明反對罷課，當天缺席的北區家長教師會聯合會近日召開緊急會立場鮮明，“舉腳”反對罷課。家長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主席徐聯安認為不能將學生當籌碼，動輒罷課將教壞學生，損壞社會整體利益。各界知名人士也紛紛聲討罷課惡行。李嘉誠則強調自己是中國人，每週自編講義教孫兒，其中心點就是作為中國人要愛自己的國家。其實這就是支持國民教育，反對罷課的最好實際行動。

六、對特區政府如何應對新挑戰的建議

7月30日，行政長官梁振英就德育及國民教育科的推行首次公開發表講話，他說政府會在徵詢“開展德育及國民教育科委員會”的意見後，督促教育局把該科中的“當代國情”部分的參考教材上載至教育局網頁，接受公眾監督。他強調國民教育不是“洗腦”，課程既不具備“洗腦”的意圖、更不存在“洗腦”的成分，也不會在今年9月開學的新學年強制推行，更不是外界所形容的新政府的政治任務；他強調，在3年開展期，校方可循“校本”原則，自行決定何時推行該科及選用教材，呼籲各方人士以開放態度溝通意見，共同推動有關工作。

從上述教育局局長吳克儉、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到行政長官梁振英三次對反國民教育大遊行的回應來看，可說是既開誠佈公，又注意務實，釋除公眾對國民教育的若干疑慮，化解矛盾，為激烈的反對聲降溫。作為一種策略這是可以理解的。但是，從新特區政府作為應對反對派反對國民教育的新挑戰這一嚴重事件來說，是遠遠不夠的。在此，筆者從戰略思

維的角度提出三點建議：

第一，要把國民教育作為維護“一國兩制”的大事來做。如前所述，國民教育是“一國兩制”題中應有之義，推行國民教育就是堅持“一國”原則的必然要求和重要表現，也是維護“一國兩制”的有效方法，是香港可持續發展和繁榮的基礎。國民教育是特區一項長期政策，港人要做到理直氣壯，並做好宣傳工作。前些天有個別人在報紙上發表文章，據國民教育是中央交給梁振英政府的一大政治任務。(筆者不清楚這事)對此，特區政府有些高官似有點顧慮，其實大可不必有這種顧慮，根據《香港基本法》有關規定，特區政府可“自行制定有關教育的發展和改進政策”。而曾蔭權政府已把推行國民教育列入施政範疇，換言之，特區政府自身已將推行國民教育作為憲制性的任務之一，也可理解為政治任務，需花大力氣來組織實施。梁振英政府要傳承前三屆政府優良傳統並創造性開展工作，不能當成“額外任務”。再者，香港反對派已將國民教育妖魔化和政治化，這場風波已超越教育範疇，帶有鮮明的政治色彩，其焦點是爭奪下一代青少年，這是關係到香港前途和命運的政治鬥爭，不能就教育論教育，要站在“一國兩制”的高度來分析問題。

第二，要堅持原則性和靈活性相結合的有效工作方法。現在的問題是，在國民教育這個重大問題上，某些官員和建制派堅持靈活性有餘而堅持原則性則不足。例如，《香港基本法》明明寫着：特區政府擁有“自行制定”教育政策的權利，這是一個原則性問題，既然政府已決定推行國民教育，就應該毫不動搖的堅守這一原則。但是，當“德育及國民教育科”遭到反對派一窩蜂圍攻，教協更要煽動課時，有些人中了反對派撒豆成兵的詭計，顯得搖擺不定，表示不會強推國民教育，採用甚麼教材，以甚麼形式授課，都由學校與老師自行決定。這些表態偏離基本法方向。

《香港基本法》規定“各類院校均可保留其自主性並享有學術自由”，“自行決定”權只能屬於特區政府。我們不能不看到，在今日香港文教言論的陣地上，反對派佔了上風，還有近半的學校在反對派掌握的辦學團體手上，不排除反中亂港勢力順勢將其反共主張塞進教材裏面。國民教育不能再受折騰，正確的做法是在堅持原則性的同時，考慮香港的實際情況，採取有限制的靈活性，而不是放任自流。

第三，要團結一切可以團結的力量支持推行國民教育。據媒體報道，教協的會員佔了全港教師的大多數，他們在對待國民教育的問題上出現了分歧：目前以葉健源和方景樂等教協理事為首的激進派，一直傾向反對派，不僅站在反國民教育的第一綫，而且帶頭發動全港教師罷課；而八成教師則認為教協始終屬於教師的專業團體，在政治立場上不能過激，態度較為溫和。2008年4月，前教協會長張文光在《明報》擔任徵文比賽評審時曾說：“國民教育就像播種，種子撒下去了，但我們不能保證每一顆種子都能萌芽。”除了張文光，當時教協高層都有贊成國民教育的言論。可見，教協多數人過去並不反對推行國民教育，政府和建制派應通過適當的溝通，爭取他們支持國民教育。

對於自由黨的批評也應掌握分寸，不能言過其實。7月下旬，自由黨曾到政府總部請願，要求押後推行國民教育，“可讓港府充分掌握民意，亦可減低市民和政府的對立”，但有評論尖銳指出：“自由黨這時隨反對派起舞，試圖在國民教育問題上也學反對派那樣‘抽水’進行選舉操作……予人機會主義的印象。”但自由黨並沒有要求取消國民教育，也沒有參加“七·二九”遊行。正因為自由黨搖擺不定，所以政府和建制派應該拉他一把，壯大自己的力量，為甚麼要把他推向反對派一邊呢？值得人們三思！

註釋：

- 1 王叔文主編：《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導論》(修訂本)，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7年，第377頁。
- 2 薛鳳旋主編：《香港發展報告(2012)》，香港：和平圖書有限公司，2012年，第70頁。
- 3 楊允中主編：《“一國兩制”百科大辭典》，澳門：澳門理工學院一國兩制研究中心，2011年，第128頁。
- 4 同上註，第145頁。
- 5 楊志強：《國民教育乃國際慣例，不應政治化》，載於《香港文匯報》，2012年7月25日，第A23版。
- 6 彭恆：《國民教育絕非“洗腦”》，載於《香港大公報》，2012年7月27日，第A20版。

- ⁷ 梁立人：《國民教育絕不能放棄》，載於《香港文匯報》，2012年8月3日，第A20版。
- ⁸ 黎子珍：《一場由反對派組織和操控的反國民教育遊行》，載於《香港文匯報》，2012年7月30日，第A18版。
- ⁹ 李明俊：《反國民教育有國際背景》，載於《香港大公報》，2012年8月8日，第A16版。
- ¹⁰ 黎子珍：《國民教育立場急轉，激進派騎劫教協損害師生利益》，載於《香港文匯報》，2012年8月3日，第A23版。